

國立中興大學 116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

報名需造字回覆表

考生 姓名		繳費 代碼	(共 16 碼，網路報名後取得)
報 考 系所組	☐ 碩士班 ☐ 博士班 _____(系、所、學程、班)_____(組)		
地址	(地址需造字者才需填寫)		
◎請勾選考生報名資料中需要造字部份，並<u>以正楷清楚書寫</u>： ☐ 姓名：需造字之難字為 ()。 ☐ 地址：需造字之難字為 ()。 範例：☒ 姓名：需造字之難字為 (僑)。 「溫」、「堃」、「喆」、「峯」、「仔」、「珉」、「瀨」、「玨」、「涂」、「亘」、「甯」、「樂」、「儉」、「墾」、「廊」、「坐」、「護」、「袴」...等不是難字，不用填本表，報名時直接輸入該字。			
說明： 1.報名資料輸入時若有需造字的難字，請先以<u>半形輸入*符號代替</u>，例如：李<u>僑</u>文，請輸入為李*文。 2.報名資料需造字之考生，務必於 115 年 10 月 12 日前傳真回覆本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3.回覆方式： (1) 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，傳真號碼：04-22857329。 (2) 傳真完畢，請務必在報名期間內於上班時間(8:00 ~ 17:00，例假日除外)來電確認傳真資料是否成功。 確認電話：04-22840216。 4.各項欄位請以正楷清楚書寫。無需造字之考生免填 (免傳真) 本表。			